

张恩照尚未表态是否上诉



□本报记者 何鹏

昨日,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原董事长张恩照受贿案作出一审宣判,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依法以受贿罪判处张恩照有期徒刑15年。张恩照本人平静接受判决,但是是否上诉尚未作出明确表态。

是否上诉尚未表态

张恩照的辩护律师、北京康达律师事务所合伙人高子程向上海证券报表示,法院作出的一审判决书基本上接受了检方的指控。

根据我国《刑事诉讼法》的有关规定,被告人不服判决的上诉期是10天,期间从接受判决书的第二天开始算起。除了被告人外,被告人的辩护人和近亲属经本人同意,也可以提起上诉。

至于张恩照是否会提起上诉,高子程律师表示,当宣判结束后,张便被押回羁押所,没有作明确表态。作为张的辩护律师,下周高子程会向法院申请会见,充分尊重张恩照本人的意见。

法院承认自首情节

在此前的庭审过程中,高子程律师认为,检方指控的犯罪事实均是张恩照在“双规”期间主动交代的,

案发始末

□本报记者 苗燕

2002年1月接任建行行长、党委书记的张恩照,在上任即将满3年的时候,在美国遭遇了一场诉讼。这场诉讼犹如一根导火索,引爆了国内受贿案的惊人内幕。

2004年12月9日,一家名为Grace & Digital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. LTD(下称G&D)的公司起诉其原合作伙伴美国AIS公司不支付佣金,而G&D称,AIS不履行合同的原因是因为行贿时任建行行长的张恩照,从而以AIS的名义与建行签订了新合同,并抛弃了多年的合作伙伴G&D。

尽管此次对张恩照的审判也未涉及远在美国的这场诉讼。但该次事件却引发了有关方面对张恩照的关注。

2005年3月10日晚,张恩照突然在北京丰汇园小区家中被公安机关带走;5月,传出了张被“双规”的消息。

新闻分析

应视为自首情节。根据《刑法》有关规定,对于自首的犯罪分子,应该从轻或减轻处罚。昨日的法院的判决书接受了此条辩护意见,对张恩照的自首情节进行了认定。

但高子程仍然表示,该案的判决在事实认定上仍有一部分不够妥当,主要体现在对“张恩照接受的价值265万元的房屋”一事上。

根据指控,张恩照在上海收受过价值265万元的房屋。但是高子程律师向上海证券报记者说,送这套房屋的行贿人邹建华与被告是有着20多年交情的老朋友,房子虽然已经办理了过户手续,但是直到案发时,这套房屋的使用权还一直在行贿人手中,而且行贿人把房屋出租给美国人,自己在收取租金,因此这套房屋不应算做受贿物品,张恩照并没有因此而为他提出上诉。

至于张恩照是否会提起上诉,高子程律师表示,当宣判结束后,张便被押回羁押所,没有作明确表态。作为张的辩护律师,下周高子程会向法院申请会见,充分尊重张恩照本人的意见。

法院承认自首情节

在此前的庭审过程中,高子程律师认为,检方指控的犯罪事实均是张恩照在“双规”期间主动交代的,



人谋取利益,因此整个行贿行为还没有完成。在理论上,应该视为“犯罪中止”。

法律专家表示,犯罪中止是指在犯罪过程中,自动放弃犯罪,或者自动有效的防止犯罪结果发生的情形,对于犯罪中止,没有造成损害的,应该免除处罚,造成损害的,应当减轻处罚。

“虽然检察院和法院也承认上述事实,但是并没有接受律师的辩护意见,而是坚持认为张恩照构成了受贿罪。”

高律师明确表示,如果张恩照最后决定提起上诉,他还会以此作为一个理由继续为其提供辩护。“这主要是出于两个方面的考虑,一个是尊重事实,另一个是在理论上可能会减少刑期。”

同样在港上市的交通银行H股的首日表现显得更强,较2.5港元的发行价上涨约



史丽资料图

息;6月13日,经批准,张被北京市公安局正式逮捕。今年1月26日,最高检察院经侦查终结,指定由北京市检察院第一分院审查起诉。

据了解,该案经中纪委交办,直接由最高检察院立案侦查,充分显示了上级领导对案件的重视程度。

据记者了解,该案经中纪委交办,直接由最高检察院立案侦查,充分显示了上级领导对案件的重视程度。

据记者了解,该案经中纪委交办,直接由最高检察院立案侦查,充分显示了上级领导对案件的重视程度。